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　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湯宗達　副研究員
電話：02-2737-7001
傳真：02-2737-7071
電子信箱：tttang1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亞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自字第1150077917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國科會116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接受申請函、永續發展整合研究116年度議題/研究主題及研究方向說明、整合型研究計畫自我檢核表、自然處永續學門及防災科技學門專屬表格(116年度版)

主旨：檢送本會自然科學與永續研究發展處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116年度計畫申請及議題/研究主題說明」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項計畫屬於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，獲補助之計畫列入本會專題研究計畫件數計算。申請期限及方式係以本會116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接受申請函(115年11月3日科會綜字第1150077343A號)中規定辦理(附件1)。

二、本會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展處為推動永續科學研究，由永續科學學門每五年依國際研究發展趨勢及我國自身發展需求，進行學門(中程)規劃及研訂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」，作為學門專題研究計畫推動方向。

三、為強調臺灣在地問題與需求及提升人文社會科學參與能量，前於103年完成第三次學門中程規劃(104-108)，將co-design、co-product、co-delivery精神深化於整合研究的研擬、執行與成果中；後於108年第四次中程規劃(109-113)強調在地問題與跨領域研究(Trans-Disciplinary Research, TDR)實踐，達成知識到行動(Knowledge to Action)的願景。復於114年8月完成第五次中程規劃(115-119)修訂，作為本會永續科學門計畫申請案之重要參據。

四、本(115)年為強化永續發展議題與自然環境因子變遷間之連結，修訂完成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116年度議題/研究主題及研究方向說明」(詳如附件2)。

五、永續科學學門之計畫類型以「整合型計畫」申請為主；惟考量新進學者及培育研究能量，接受兩類「個別型計畫」，各類型計畫之要件說明如下：

(一)整合型群體計畫：

1、整合團隊必須有三位以上之總/子計畫申請人組成，計畫書審查後，每一整合型團隊必須有三位以上(含總/子計畫)申請人通過，總計畫申請人計畫通過為必要條件。

2、須於「整合型研究計畫項目及重點說明(表CM04)」及「研究計畫中文摘要(表CM02)」中列明所依據之議題與研究主題；並將「整合型研究計畫自我檢核表(格式詳如附件3)」納在CM04中。

(二)個別型計畫：

1、新進人員個別型：符合新進人員資格者，惟不接受隨到隨審案之申請；須於計畫書之「研究計畫中文摘要(表CM02)」中列明依據議題與研究主題。

2、前瞻個別型：符合本會優秀年輕學者研究計畫年齡規定者(45歲以下，116年度為1982年1月1日以後出生)；須於計畫書之「研究計畫中文摘要(表CM02)」中列明依據議題與研究主題。

六、其他重要注意事項：(詳如附件1中說明)

(一)為落實TDR精神，並強化原住民族相關研究合宜性。若研究內容涉及「原住民或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及其周邊一定範圍內土地」之計畫，請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第21條第1項中所述原則，於計畫書內規劃相關事宜。

(二)為確保研究合宜性，如涉及研究倫理、生物安全或動物實驗等事項者，請依本會「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第11點規定辦理。

(三)為促進研究計畫之科學資料產製品管、資料保存及研究成果資料分享。鼓勵於研究計畫納入「研究資料管理方案(

Data Management Plan, DMP)」。

(四)研究計畫中涉及人體試驗、基因重組相關實驗、基因轉殖田間試驗、動物實驗、以個人或群體為對象之系統性調查等等涉及研究倫理相關研究，須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提供必要文件。

七、相關附件可由本會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發展處網頁(https://www.nstc.gov.tw/nat/ch)公告事項中取得。

八、其他相關事宜，請洽詢本案聯絡人(本會自然科學與永續研究發展處湯宗達副研究員，TEL:02-27377001）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（共277單位）
副本：本會綜合規劃處(含附件)、自然處

裝

訂

線